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，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。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上午在汇鸿大厦 26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8 名，实到董事 8 名。其中现场参会 6 名，独立董事丁宏先生和董事叶炳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陈述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表决形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半年度总裁工作报告》

会议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会议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9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会议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集团资产损失财务核销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会议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借出资金与提供担保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会议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集团借出资金预算的议案》

会议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协议转让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聚焦主业，提升公司经营质效，提高发展质量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将所持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0.56%股权，通过协议方式转让给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，转让价格不低于备案的评估结果。本次交易尚需有关部门批准。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会议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日